**南投縣政府105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報名簡章**

1. 計畫目標：為協助在學青年提早學習職場經驗及個人生涯規劃，提供在學青年暑期工讀機會，使其於暑假期間接觸職場環境，建立職涯發展的觀念，並培養正確職場工作態度及充實職場所需技能，特辦理本計畫。
2. 計畫內容:提供設籍本縣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於暑假期間，提供體驗公部門職場之機會，了解政府部門運作、組織文化及公共政策形成、制定與執行過程，學習政府運作機制， 以利規劃未來職涯發展。

三、工讀期間：自105年7月8日起至105年8月30日止。

四、工讀待遇福利：

1. 每小時120元，每日8小時，每月最高以工作22天為原則。
2. 請假依南投縣政府105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契約書及用人單位請假規定辦理，中途離職者按當月實際在職工讀時數給薪。
3. 工讀期間所需交通、膳宿及自負勞保費均由個人自行負擔。
4. 按月依工資6%為工讀生提繳勞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工讀生亦得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勞工退休金。
5. 依勞工保險條例規定，工讀生於工讀期間均應加入勞工保險；至全民健康保險部分，依全民健康保險施行細則第27條規定，保險對象原有之投保資格尚未喪失，其從事短期性工作未逾3個月者，得以原投保資格繼續投保。

五、工讀名額：80名。

六、工讀地點：南投縣政府各局處及所屬機關。

七、資格條件：

（一）基本條件：需同時符合以下條件者：

1. 本人設籍南投縣。【檢附本人最近2個月內(105年4月1日以

 後)申請之戶籍謄本正本1份及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

 份】。

1. 就讀國內大專院校在學學生，惟不包括空中大學在學學生。

 【檢附蓋有104學年第2學期註冊章學生證正反面影本1份

 (學生證遺失者，請提供在學證明影本；學生證無註冊章者，

 應由學校註冊組於學生證影本上蓋上104學年第2學期註冊

 章或在學證明影本)】。

1. 已參加本府104年度在學青年暑期工讀導航計畫工讀者，不

重複錄用。

 ※未滿20歲之學生，需由法定代理人同意及簽訂工讀契約。

（二）具備基本條件外，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優先錄用：

1. 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報名期間仍有效之低收入戶證明書1份】。
2. 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報名期間仍有效之中低收入戶證明1

份】。

1. 職業災害罹災勞工家庭子女【104年、105年度勞工保險局核

發之職業災害核付公文】。

1. 身心障礙家庭子女【父親或母親為身心障礙者，檢附報名期間仍有效之父親或母親之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正反面影本1份】。
2. 本人為原住民【本人戶籍資料已登記為原住民族者，檢附1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1份(或戶口名簿影本1份)】。
3. 其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報名期間仍有效之特殊境遇家庭生活補助公文影本1份】。
4. 單親家庭子女【檢附1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1份】。
5. 本人曾獲就學貸款者【檢附就學貸款相關文件影本1份】。
6. 其他經評估有特殊情況者【檢附其他證明文件】。

八、報名方式與日期：

1. 報名方式：採通訊報名為原則，請填妥報名表（請自行至「南

 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勞工行政專區-暑期工讀專區」網站：

http://www.nantou.gov.tw/big5/download.asp?dptid=376480000AU130000&cid=1259&cid1=2286下載報名表），詳填個人資料後並附上相關證明文件，**掛號郵寄**至**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勞工行政科**（南投市中興路660號），**信封上請註明「報名105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

 （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5年5月20日止**（以寄件日之郵戳為

 憑，逾期不受理）。

九、辦理方式：

（一）資格審查：

於受理報名後進行資格審查，並於**105年6月1日前**將符合資格名單公告於「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勞工行政專區-暑期工讀專區」網站：http://www.nantou.gov.tw/big5/download.asp?dptid=376480000AU130000&cid=1259&cid1=2286

1. 甄選方式：
	1. 以口試方式進行，口試評分項目：表達能力、態度及服裝儀容

 占50%、資格條件50%（符合特定對象資格酌予給分）。

* 1. 甄選日期及地點：預定105年6月8日（週三）上午9時，地點於南投縣政府婦幼館（南投縣南投市南崗二路85號），如有變動另行以電話通知。
	2. 錄取方式：依總分成績高低依序錄取，並進行分發本府各局處

及所屬機關，其餘依序列為候補名單，並供本府通知遞補進

用。若正取者放棄資格時，由各候補名單依順序遞補，候補期間

至105年8月30日止。遞補人員通知作業皆以電話進行，報名

時請留下正確聯絡號碼，並保持電話暢通。

十、錄取名單公布：

 於105年6月17日公布於「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勞工行政專區」網站，參加甄選人員請自行上網查詢，本府另寄發通知。

十一、職前說明會：

 105年7月8日上午9時在南投縣政府大禮堂舉行職前說明會。

十二、附則：

* 1. 經錄取報到時請務必攜帶郵局存摺影本、私章、本人身分證正本及學生證正本，驗畢即歸還。
	2. 報到後經用人單位發現下述情事，一律取消錄取資格：報名資料有偽造、變造、造假，或在工讀期間擬參加集訓、實習、自 強活動、旅遊、課業輔導或出國者，致無法出勤期間逾3天者。
	3. 工作期間如有違反規定或公務洩密等情事，除由本府予以辭

 退外，並視情節輕重，逕函就讀學校處理。

* 1. 工作期間相關權利義務悉依用人單位工作規則辦理。

十三、工讀報到日期：105年7月8日上午8時（依用人單位上班時間）

 準時報到。

十四、於工讀結束當日繳交850字之心得報告一篇。

十五、洽詢電話：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勞工行政科，049-2222106\*1821

 吳小姐。

十六、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南投縣政府105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出生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 聯絡電話 | （宅） (手機) |
| 緊急聯絡人電話 | 姓名： 與申請人關係：（宅） （公） (手機) |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 性別 |  |
| 就讀學校名稱 | （ 年制） | 科系 |  | 年級(暑假前) |  |
| 戶籍地址 | □□□□□ |
| 聯 絡 地 址 | □□□□□ |
| 電 子 信 箱 |  |
| * 請按下列文件依序黏貼於**相關證明文件表**
 |
| 請依申請資格項目檢附相關證件，備妥之文件項目請於空格□打ｖ | 資格條件 | **所有報名者均需檢附以下文件**□最近2個月內申請之新式戶口名簿或全戶戶籍謄本正本1份。**(記事勿省略)**□學生證正反面影本1份(學生證應蓋104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或無註冊章者補附在學證明）。□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 |
| 符合特定對象身分及檢附證件，請於空格內□勾選 | □1.生活扶助戶。（檢附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1份）  |
| □2.職業災害罹災勞工家庭子女。（104年、105年度勞工保險局核發職業災害核付公文） |
| □3.身心障礙家庭子女。（父親或母親之有效期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1份） |
| □4.本人為原住民。（檢附1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1份或戶口名簿影本1份)  |
| □5.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檢附特殊境遇家庭生活補助公文影本1份） |
| □6.單親家庭子女。（檢附1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1份） |
| □7.本人曾獲就學貸款者。（檢附就學貸款相關文件影本1份） |
| □8.其他經評估有特殊情況者。（檢附其他證明文件） |

資格審核承辦人蓋章： 受理日期： 105 年 月 日

審查結果：□1.通過

□2.未通過（□文件不全，缺 文件□未符合資格□其他\_\_\_\_\_\_\_\_\_\_\_\_\_\_\_\_\_\_ ）

 **附件1**

**105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證件黏貼紙**

|  |  |
| --- | --- |
| **請貼學生證正面影本** | **請貼學生證反面影本** |
|  |  |
| **請貼身分證正面影本** | **請貼身分證反面影本** |
|  |  |
| **請貼身心障礙者手冊(身心障礙證明)正面影本** | **請貼身心障礙者手冊(身心障礙證明)反面影本** |
|  |  |

 **附件2**

**資格與個人資料切結書**

1. 本人為報名105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目前資格確實如申請資格項目，如有不實，願接受南投縣政府取消資格且負一切法律責任。

2. 南投縣政府為辦理「105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業務需求，必須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願意配合個人資料供公務使用，特此切結為憑。

姓　　名：　　　　　　 (簽章)

身分證號：

就讀學校：

就讀科系：

聯絡電話：

 法定代理人：

 身分證號：

 聯絡電話：

 聯絡住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3**

**自願放棄報到聲明書**

本人獲錄取為南投縣政府105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工讀生，分發至 (單位名稱)， 因故無法報到，自願放棄工讀資格。

姓　　名： (簽章)

身分證號：

就讀學校：

就讀科系：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